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遮阳网拉丝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飞检测（JY2019001）号

建设单位：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一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2AKA6H3X (1/1)

名称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 林辉江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 年 09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09 月 21 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公共场所卫生技术服务；环保技术咨询、研发、推广服务；管道工程施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09 月 21 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zj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112342338

名称: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 20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责任由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112342338

发证日期: 2018 年 07 月 20 日

有效日期: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施仙春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林辉江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

电话:13968611658

传真：

邮编:317100

地址:三门县沿海工业城

编制单位：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76-83365703

传真：

邮编： 317100

地址：三门县海润街道滨海新城泰和路 20 号

目录

前言.....1

一、项目概况.....2

二、项目建设情况.....5

三、污染物的排放与防治措施.....7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8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9

六、验收监测内容.....11

七、验收监测结果.....12

八、验收监测结论.....16

- 附图 1、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2、监测点位图；
- 附件 1、备案受理书；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前 言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沿海工业城赤六路和沿十二路交叉口西南地块，公司租赁台州市欧润车业有限公司空置厂房，租用厂房建筑面积约 1000m²。并购编织机、分布机等生产设备，形成年产 300 吨遮阳网的生产能力。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委托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编制了《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遮阳网拉丝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取得三门县环境保护局的《台州市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书》（三门备[2018]002 号）。根据“三同时”要求，该公司建立了配套的环保处理设施，目前环保设施运行基本稳定。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对现场进行了勘查、监测，并收集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此验收监测报告。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 吨遮阳网拉丝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三门沿海工业城				
主要产品名称	遮阳网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遮阳网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遮阳网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3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 月 3-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	2	比例	4%
实际总概算	50	环保投资	2	比例	4%
验收 监测 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1.3 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1.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 1.5 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1 月 22 日）； 1.6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遮阳网拉丝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7 《台州市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书》（三门备[2018]002 号），2018 年 1 月 3 日）；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工业城污水管网进入三门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具体标准见表 1-1。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值	SS	COD _{cr}	石油类	NH ₃ -N	总磷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20	35*	≤8.0*
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排放标准的 B 标准	6~9	20	60	3	8(15)	1

注：氨氮、总磷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间接排放限值。

2、废气

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有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等效声级 LeqdB(A)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 36 号，2013.6.8）。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1-4。

表 1-4 污染物排放总量

单位: t/a

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量控制指标	0.012	0.002

二、项目建设情况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位于三门县沿海工业城赤六路和沿十二路交叉口西南地块，公司租赁台州市欧润车业有限公司空置厂房，租用厂房建筑面积约 1000m²。并购编织机、分布机等生产设备，形成年产 300 吨遮阳网的生产能力。目前工作人员共 13 人，工作时间 08:00~18:00，年工作 300 天，不提供食宿。本项目主要组成及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组成及建设情况

工程类别	环评中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废水	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一级 B 标准排放。	企业已建有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噪声	1、合理布局各机械设备，编织机尽量往车间中央靠；2、生产时尽量保证车间门关闭；3、定期做好设备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该项目主要声源编织机设置在密闭车间中央，定期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生产时车间门关闭。
固废	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由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由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生产设施与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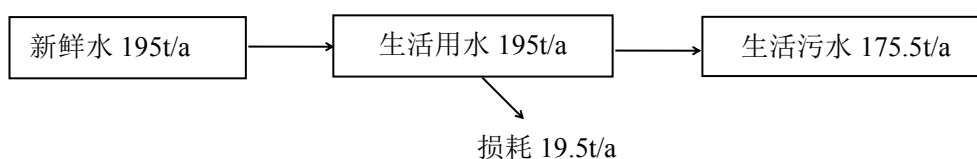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现状数量	符合性	备注
1	编织机	套	9	10	+1	1 套备用
2	分布机	台	2	2	一致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现状数量	符合性	备注
1	遮阳网拉丝	t/a	300	300	一致	

3、水平衡



4、项目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为遮阳网的生产制造，生产工艺流程如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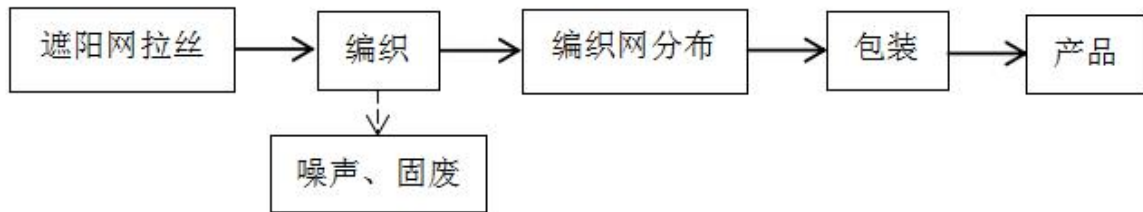


图 2-1 遮阳网生产工艺及产污图

工艺流程说明：项目外购拉丝成品，通过编织机进行编织，会有噪声和固废产生，固废主要为少量废拉丝以及拉丝卷铁轴。编织成网后通过分布机进行简单裁剪，进行包装即可得到产品。

三、污染物的排放与防治措施

1、废水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三门县沿海工业城污水管网。

2、废气

本项目主要为遮阳网编织，原料为遮阳网拉丝成品，不涉及挤出拉丝工艺，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各机械设备生产时的噪声。该项目主要声源设置车间中央，以减少噪声的污染。

4、固体废物

该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生活垃圾。其中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收集后由原拉丝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详情见表 3-1。

表 3-1 固体废物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环评产生量(t/a)	实际产生量(t/a)	环评要求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	一般固废	6.0	6.0	由原厂家回收利用	符合
2	生活垃圾		2.25	2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符合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一、环评主要结论

1、水环境

本项目运营后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出租方已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一级 B 标准排放。

在此基础上，本项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3、固废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行后产生的废拉丝及废拉丝卷铁轴由原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需统一收集，防风吹、雨淋和日晒、蝇滋生，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并统一集中处理。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编织机运行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后，项目可做到厂界噪声能达标，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5、总结论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项目环境可行性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三门县环境功能区规划；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的原则；周边环境质量均可维持现状；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及产业政策；符合《台州市塑料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本环评认为只要建设方在经营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严格执行各种污染物排放标准，不会对当地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一、验收监测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分析及来源	仪器设备
废气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废水			
2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 计 CB-11-01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NO 159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CB-08-01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CB-15-01
噪声			
7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CB-09-01

二、质量保证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准确性，在本次验收监测中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1、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2、由厂方提供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条件，验收监测工况负荷达到 90%和 100%。
- 3、现场采样、分析人员经技术培训，持证上岗后方可工作。
- 4、本次监测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鉴定认证和分析人员校准合格的。
- 5、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6、所有监测数据、记录必须经监测分析人员、审核人员和授权签字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字。

（1）气体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检测设备，在采样前均进行了漏气检验，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了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

(2) 噪声监测分析

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3) 废水监测分析

废水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的技术要求进行。根据规范要求，在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2，部分分析项目平行样见表 5-3。

表 5-2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定结果 (mg/L)	定值范围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2005105	0.887	0.862-0.946	符合
		0.900		符合
总磷	203950	0.281	0.270-0.296	符合
		0.276		符合
化学需氧量	2001116	226	216-232	符合
		228		符合

表 5-3 部分分析项目平行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点位	测定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论
S20190103001-4	氨氮	总排口	23.80	0.422	≤10	符合
			23.60			
	总磷	总排口	2.48	1.78	≤5	符合
			2.57			
	化学需氧量	总排口	129	1.57	≤10	符合
			125			
S20190104001-4	氨氮	总排口	23.80	0.507	≤10	符合
			23.56			
	总磷	总排口	2.55	1.54	≤5	符合
			2.63			
	化学需氧量	总排口	129	1.53	≤10	符合
			133			

六、验收监测内容

该项目验收监测内容分为废水、废气及噪声监测。

1、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本次监测共设置 1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表

序号	测点位置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水排放口	pH、悬浮物、氨氮、总磷、化学需氧量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2、废气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根据该项目的生产情况及厂区布置，在该厂厂界设置四个监控点。具体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表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3、噪声

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厂界噪声测量。监测时沿厂界设置 4 个测点，在昼间测 1 次，连续测 2 天。

4、固废调查

调查企业对一般固体废物的贮存是否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1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的要求执行。

七、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工况及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该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遮阳网的生产负荷达到了90%和100%，具体生产负荷见表7-1，物耗情况见表7-2；气象条件见表7-3。

表 7-1 监测期间主导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主要 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 量	换算 日产量	2019 年 1 月 3 日		2019 年 1 月 4 日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遮阳网	300 吨	1 吨	0.9 吨	90.0%	1.0 吨	100.0%
注：项目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						
主要设备台名称			编织机		分布机	
监测期间主要 设备运行数	2019 年 1 月 3 日		8		2	
	2019 年 1 月 4 日		8		2	
设备总数			10		2	

表 7-2 监测期间物耗情况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耗量	换算日耗量	2019 年 1 月 3 日		2019 年 1 月 4 日	
			实际使用量	用料负荷	实际使用量	用料负荷
遮阳网拉丝	300 吨	1 吨	0.9 吨	90.0%	1.0 吨	100.0%

由上表可知，根据现场调查及企业提供资料，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满足测试要求。

表 7-3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序号	平均温度 (°C)	平均气压 (Kpa)	风向	平均风速 (m/s)	天气情况
2019 年 1 月 3 日	1	13.1	104.0	东北	2.2	阴
	2	13.5	104.0	东北	2.2	阴
	3	13.7	104.0	东北	2.1	阴
2019 年 1 月 4 日	1	12.1	103.9	西北	2.2	阴
	2	12.3	103.9	西北	2.2	阴
	3	12.3	103.9	西北	2.2	阴

2、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1 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除 pH 值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化学需氧量
废水 总排口	2019. 1.3	1	6.88	30	23.40	2.19	122
		2	6.54	32	23.51	2.33	125
		3	6.78	33	23.52	2.42	127
		4	6.82	33	23.70	2.52	127
	均值		/	32	23.53	2.36	125
	2019. 1.4	1	6.75	32	23.20	2.21	126
		2	6.69	31	23.60	2.35	121
		3	6.91	34	23.42	2.44	129
		4	6.60	35	23.68	2.59	131
	均值		/	33	23.48	2.40	126
	标准限值		6~9	400	35	8	500
	达标情况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1.1 废水结果评述

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放口出水中 pH 范围分别为 6.54-6.88, 6.60-6.91, 悬浮物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32mg/L、33mg/L, 氨氮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23.53mg/L、23.48mg/L, 总磷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2.36mg/L、2.40mg/L, 化学需氧量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125mg/L、126mg/L。该废水排放口出水的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1.2 排放总量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该项目现有职工人数为 13 人,全年工作时间 300 天。根据环评数据,职工人均日用水量为 50L 计,则该项目实施后全厂年用水 195 吨/年,排污系数按 0.9 计,废水排放量约 175.5 吨/年,排放浓度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计算,化学需氧量的外排量为 0.01053 吨/

年；氨氮的外排量为 0.0014 吨/年。该公司废水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氨氮的外排量均在项目环评中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废水排放量为 202.5 吨/年，化学需氧量外排量为 0.012 吨/年，氨氮外排量为 0.002 吨/年）。

2.2 废气

2.2.1 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试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2019 年 1 月 3 日	厂界东	0.33
		0.37
		0.35
	厂界南	0.30
		0.33
		0.38
	厂界西	0.36
		0.35
		0.32
	厂界北	0.44
		0.46
		0.40
2019 年 1 月 4 日	厂界东	0.36
		0.38
		0.33
	厂界南	0.35
		0.36
		0.32
	厂界西	0.35
		0.36
		0.32
	厂界北	0.43
		0.44
		0.49
标准限值		1.0

2.2.2 废气结果评述

2.2.2.1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在厂界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4 个测点均视为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2.3 噪声

2.3.1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汇总表

测点编号	昼间			
	厂界东侧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1#	2#	3#	4#
2019.1.3	56.4	56.0	58.5	62.1
2019.1.4	55.8	59.7	58.2	57.2
3 类区标准	65	65	65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3.2 噪声结果评价

根据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区标准，监测期间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厂界各测点昼间噪声测值均符合 3 类区标准。

2.4 固废调查与评价

该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收集后由原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该公司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见表 7-7。

表 7-7 固废产生情况及处置方式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实际产生量(t/a)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1	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	一般固废	6.0	由原厂家回收利用	由原厂家回收利用
2	生活垃圾		2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八、验收监测结论

1、结论

1.1 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该公司产品的生产负荷及环保设施均在正常运行，产品的生产负荷验收监测工况达到 90%和 100%。

1.2 废气验收监测

(1)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排放情况

在厂界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4 个测点均视为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1.3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1) 废水排放口达标情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放口出水中 pH 范围分别为 6.54-6.88，6.60-6.91，悬浮物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32mg/L、33mg/L，氨氮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23.53mg/L、23.48mg/L，总磷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2.36mg/L、2.40mg/L，化学需氧量的浓度均值分别为 125mg/L、126mg/L。该废水排放口出水的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 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该项目现有职工人数为 13 人，全年工作时间 300 天。根据环评数据，职工人均日用水量为 50L 计，则该项目实施后全厂年用水 195 吨/年，排污系数按 0.9 计，废水排放量约 175.5 吨/年，排放浓度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计算，化学需氧量的外排量为 0.01053 吨/年；氨氮的外排量为 0.0014 吨/年。该公司废水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氨氮的外排量均在项目环评中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废水排放量为 202.5 吨/年，化学需氧量外排量为 0.012 吨/年，氨氮外排量为 0.002 吨/年）。

1.4 噪声监测结论

根据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区标准，监测期间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厂界各测点昼间噪声测值均符合 3 类区标准。

1.5 固体废弃物调查结论

该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拉丝及拉丝卷铁轴收集后由原厂家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2、总结论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固废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建议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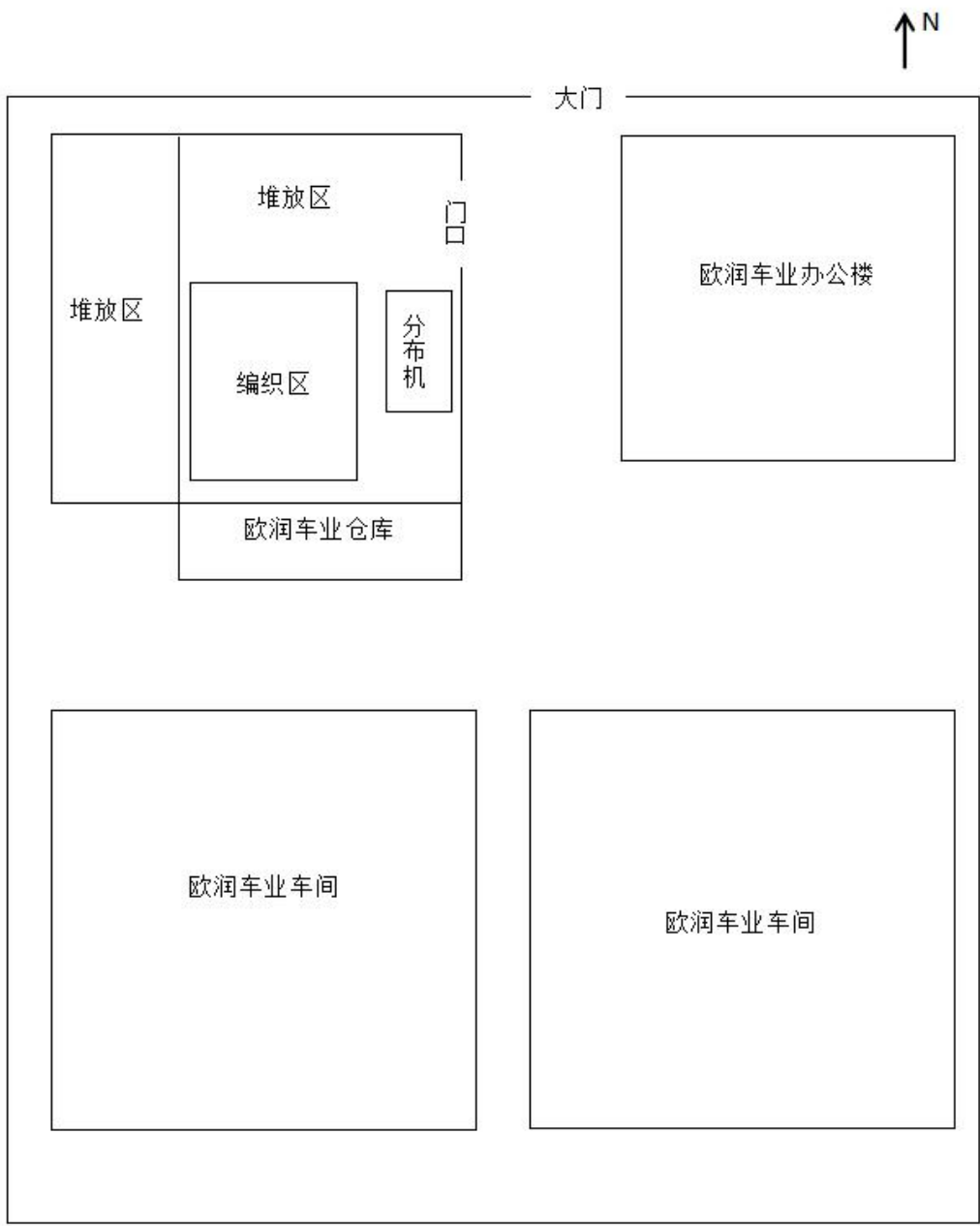
3、建议与措施

（1）企业须进一步加强对现场的管理，特别是车间的管理，建立巡查制度，做好台账纪录，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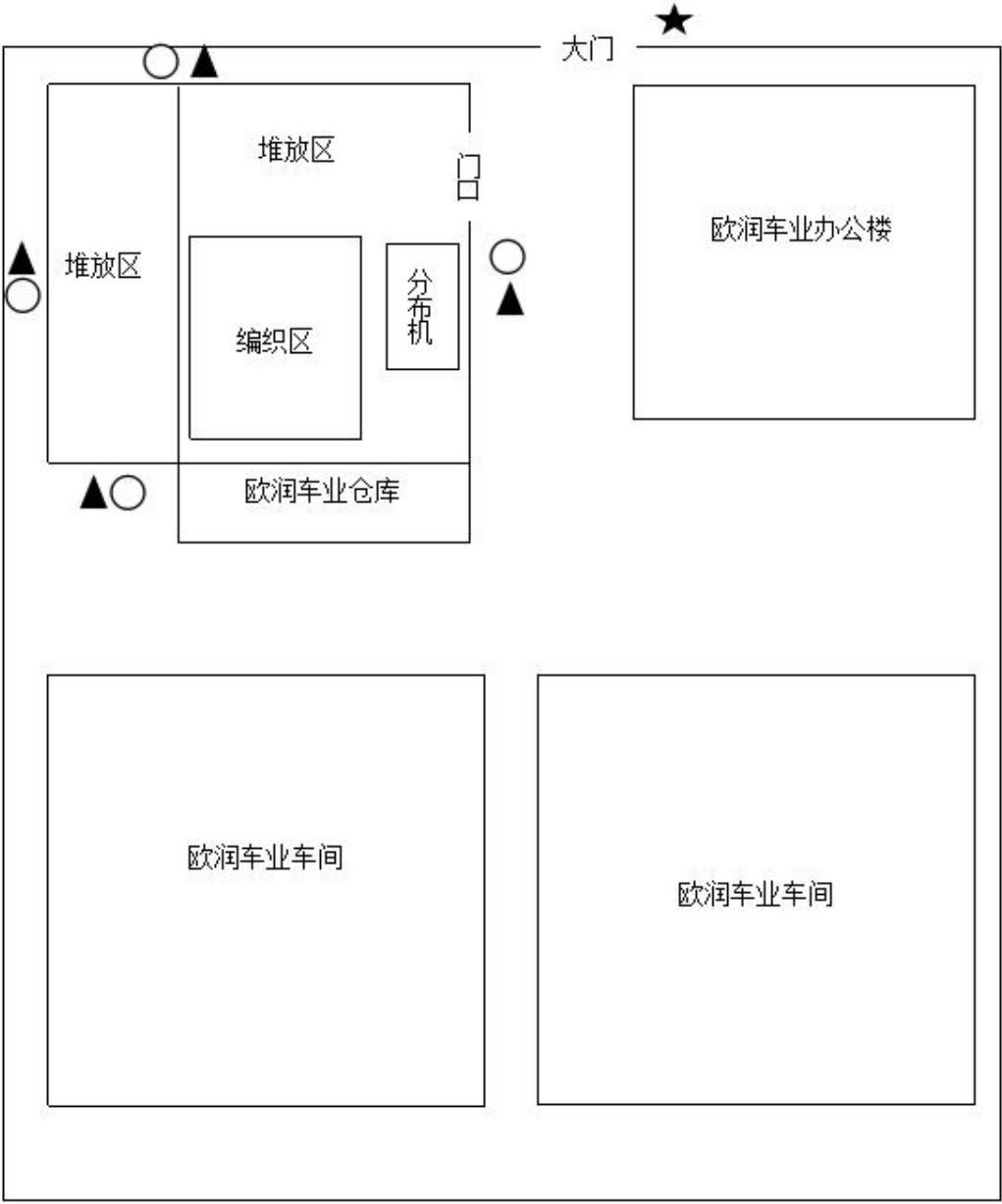
（2）充分落实该项目环评要求，严防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企业长效稳定发展；

（3）加强环保宣传，加强环保人员的责任心，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

附件 1 厂区平面图



附图 2 监测点位图



注：▲ 为噪声监测点位；●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为废水监测点位。

附件 1 备案受理书

台州市建设项目环保事项承诺备案受理书

三门备[2018]002 号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8 年 1 月 3 日提交年产 300 吨遮阳网拉丝加工项目环境准入承诺书，杭州市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承诺书。经审查，符合《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环保审批改革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实施意见》（台政发〔2015〕33 号）备案条件，予以备案。你单位根据我局备案受理书，可办理相关前期手续。

项目正式投产前，你单位应根据环评文件及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监测，按规范自行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并公开验收结果，同时将环评文件及验收相关资料报环保部门备案。办理备案手续前按以下要求整理准备好材料：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2、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备案申请。
- 3、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 4、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1 月 3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吨遮阳网拉丝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三门县沿海工业城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92 塑料制品业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遮阳网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0 吨遮阳网		环评单位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三门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三门备[2018]00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 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 编号		
	验收单位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 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		所占比例（%）		
	实际总投资		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		所占比例（%）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三门县绿鑫网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22MA2AKDCG 1E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 量(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 量(12)
	废水										0.01755	0.02025		
	化学需氧量										0.01053	0.012		
	氨氮										0.0014	0.002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